

逢甲大學 創新設計學士學位學程 必選修科目表(108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必修科目														
人文與科技：人工智慧	1		大二英文(一)	1		大三英文	2		創新設計(三)	5				
體育(一)	0		中國建築史	2		互動設計(一)	3		循環經濟	2				
大學國文(一)	2		建築設計(三)	3		創新設計(一)	3		創新設計(四)	5				
大一英文(一)	2		建築物理	3		設計思考	2							
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(一)	0		電腦輔助設計(一)	2		互動設計(二)	3							
建築圖學(一)	1		應用力學	2		創新設計(二)	3							
建築設計(一)	4		大二英文(二)	1		數位製造	2							
建築素描(一)	1		西洋建築史	2										
建築與環境概論	1		材料力學	2										
創意思考	1		建築構造	3										
資訊素養：資訊倫理簡測	0		建築設計(四)	3										
體育(二)	0		電腦輔助設計(二)	2										
大學國文(二)	2													
大一英文(二)	2													
公民參與	1													
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(二)	0													
社會實踐	1													
表現法	1													
建築圖學(二)	1													
建築設計(二)	4													
電腦輔助設計概論	2													
資訊素養：自我介紹檔案	0													
資訊素養：電子書編寫	0													
選修科目														
藝術概論	2		TTT 國際設計實作工作營	1		人機介面設計	2		BIM與AVR開發應用實務	2				
建築賞析	2		人因工程	2		多媒體傳達設計	2		地方創生	2				
創藝術工作坊	2		人機協同工作坊	1		參與式設計概論	2		創新設計實習	2				
			大學社會責任專題實踐(一)	2		參數式設計與機器視覺	3		綠色生活產品	2				
			多媒材創作及技巧	2		社群網絡與設計策略	2		工程倫理	2				

## 逢甲大學 創新設計學士學位學程 必選修科目表(108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			江南城鄉建築與室內景觀賞	2		建築場所數據分析及演算法	2		建築社會學		2			
			建築學專業英語	2		智慧建築互動科技		2	綠色空間規劃		2			
			景觀概論	2		機器人控制編程		3						
			智慧夜市商圈	3										
			環境心理學	2										
			大學社會責任專題實踐(二)		2									
			台灣建築史		2									
			住宅計劃		2									
			室內設計風格		2									
			建築專題		3									
			參數設計工作坊		1									
			環境生態學		2									

- (1) 畢業學分：【128】學分
- (2) 本系必修：【67】學分
- (3) 本系選修：至少【24】學分
- (4) 外系選修：至少【9】學分
- (5) 通識基礎課程：【16】學分
- (6) 通識選修課程：【12】學分

說明：

108學年度適用：

一、通識課程修課規定：

(一) 通識基礎必修課程16學分：

1. 大學國文4學分。

2. 英文8學分。大一英文4學分、大二英文2學分、大三英文2學分。(外文系大一英文6學分、專業外語2學分)

3. 核心必修4學分。公民參與1學分、社會實踐1學分、人文與科技1學分、創意思考1學分。

4. 資訊素養0學分。內含三個作業，畢業前需通過。資訊倫理簡測、自我介紹檔案與電子書編寫等三個作業。

(二) 通識選修課程12學分：

人文、社會、自然三大領域，各領域至少需各修一門2學分，統合類課程不得認列為人文、社會或自然領域課程。

(三) 通識共同必修課程0學分：

1.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。一年級必修0學分。(外籍生免修)

2. 體育。一年級必修0學分

3. 班級活動。

二、軍訓、體育選修科目畢業學分採計規定：

(一) 軍訓：二年級以上至多修習三門選修課程，1學分得列入畢業學分，由各學系、學位學程於修業須知中自行訂定。

(二) 體育：選修課程是否計入畢業學分數，由各系自行決定。

三、有關修習非本系至少9學分及其他修課規定，請參閱『系定修課注意事項』。(逢甲首頁「選課地圖」中查閱)

四、外國學生可辦理免修全部軍訓課程。